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控技术")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秘书辞 任及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指定副总裁、 财务负责人房永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在房永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因上海证券交易所尚未组织开展科 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具体培训活动及考试,其尚未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 任职资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由公司法定代 表人、董事长、总裁 CUI SHAN 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完成董事 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公司拟聘任的董事会秘书房永生先生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 职资格培训活动及考试的具体安排, 尽快报名参加相关培训及考试。公司将在房 永生先生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 核无异议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及备案工作。

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 0571-86667525

传真: 0571-81118603

电子邮箱: ir@supcon.com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中控科技园

邮编: 310053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